

合同编号  
XSHJ-260109-048

## 江苏省海洋地质调查院 临时劳务服务采购项目合同

甲 方：江苏省海洋地质调查院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秦淮区大光路 26 号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32000046600146X2

乙 方：江苏领航服务外包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顶山街道七里桥北路 1 号顶山都市产业园 01 幢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111660650308K

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编号：【320191202404024】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《劳务派遣暂行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权责清晰、风险共防的原则，就甲方将部分劳动服务外包给乙方事宜，签订本合同，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。

### 一、外包劳务内容

**外包劳务内容：**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劳动服务具体岗位及需求：身体健康，年龄 20 至 60 周岁之间，能吃苦耐劳，可以适应野外滩涂、近海等艰苦工作环境要求，工作地点为江苏省内；部分岗位需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及相关软件和设备操作能力。

**服务内容边界：**乙方需完成以下工作，确保外包服务正常运转：

- 1、按照甲方服务需求，招聘、筛选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（以下简称“外包人员”），确保满足甲方对劳务需求的及时性要求；
- 2、负责外包人员的入职培训（含岗位基础技能、甲方安全规范、规章制度等）、日常考勤管理、绩效初步考核等；



3、按国家及地方规定，与外包人员签订劳动合同，为外包人员缴纳社会保险（养老、医疗、失业、工伤、生育保险）、商业保险，承担外包人员与工作有关的其他相关支出；

4、处理外包人员的劳动纠纷（如工资争议、工伤认定、离职经济补偿赔偿等），承担因乙方未合法合规用工产生的法律责任。

**甲方管理权限：**甲方有权对乙方外包人员的工作过程进行监督、指导，对不符合工作要求的外包人员，可向乙方提出更换申请（需说明合理理由，如违反甲方安全规定、工作效率不达标等），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人员更换。

## 二、服务期限与人员稳定性

**合同期限：**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6 年 01 月 07 日起至 2027 年 01 月 06 日止。合同期满前 30 日，若双方续签，可书面协商续签事宜。

**外包人员服务期：**单个外包人员在甲方岗位的服务期限不得少于 3 个月（特殊岗位可另行约定）。若因乙方原因（如主动辞退、未及时续签合同）导致外包人员提前离岗，乙方需在 3 日内补充同等资质人员，否则按离岗人数×日平均服务费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**人员流失率约定：**合同期内，外包人员月流失率不得超过 5%（因甲方原因导致人员离职的除外）。若月流失率超过约定标准，每超 1%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当月总服务费 1% 的违约金；连续 2 个月流失率超标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## 三、服务费用与结算

### 费用构成及结算流程：

本合同项下服务费用按月进行结算，甲方每月 15 日前汇总上月外包人员工资成本考核表（包括工资、社保、公积金、差旅费用等），提交至乙方测算管理费用及税费。

乙方将测算好的月度服务结算清单盖章后提交至甲方，甲方确认后盖章，并将双方盖章确认结算清单返还至乙方。

乙方根据双方确认的结算清单开具对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在收到发票后于 10 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支付对应费用，若有异议，需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乙方，双方协商确认后再结算。

**发票与付款账户：**

乙方需在甲方付款前 3 个工作日，开具税增值税发票，发票抬头为甲方公司全称；

甲方付款账户信息

开户行：建行南京江宁支行

账户名称：江苏省海洋地质调查院

账号：32001596036050000066

乙方收款账户信息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龙江支行

账户名称：江苏领航服务外包有限公司

账号：125903624710702

若双方账户信息有变更需提前 10 日书面通知对方。

**四、双方核心权利义务**

**（一）甲方权利义务**

**权利：**

- 1、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供符合标准的外包人员，对不符合要求的人员可要求更换；
- 2、有权制定外包人员的工作规范（如考勤时间、作业标准），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；
- 3、因乙方违法违规用工导致甲方被追责的，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。

**义务：**

- 1、为外包人员提供符合安全标准的工作环境，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（如安全帽、防护服等）；

2、不得要求外包人员从事超出岗位职责范围的工作，不得变相管理外包人员的劳动关系（如直接对其进行辞退、调岗）；

3、按时足额支付服务费用，不得无故拖欠。

## （二）乙方权利义务

### 权利：

1、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外包岗位的详细需求，配合完成外包人员的现场管理；

2、若甲方未按约定支付费用，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书面催告，经催告后 15 日内甲方仍未付款的，乙方可暂停服务；暂停服务前需提前 5 日书面通知甲方。

### 义务：

1、及时处理外包人员的工伤事故：外包人员在工作中受伤的，乙方需在 24 小时内告知甲方，并按国家规定申请工伤认定、承担工伤保险责任；若因甲方未提供安全工作环境导致工伤，乙方可向甲方追偿；

2、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外包服务转包给第三方，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% 的违约金。

## 五、劳动风险与责任划分

**工伤责任：**外包人员因工作原因受伤的，由乙方承担工伤保险责任（含医疗费、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等）；若经有权部门认定，工伤系甲方过错导致（如设备故障未及时维修）伤害的，甲方在过错范围内承担侵权赔偿责任。

**劳动纠纷责任：**因乙方未与外包人员签订劳动合同、违法解除劳动合同、不及时足额缴纳社保等导致的劳动仲裁或诉讼，由乙方全权处理，承担全部赔偿费用（含赔偿金、诉讼费、律师费）；若纠纷因甲方违规指令（如强制加班未付加班费）引发，甲方需承担相应过错赔偿责任。

**财产损失责任：**外包人员在工作中因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，由乙方先行承担赔偿责任，乙方可依法向外包人员追偿。

## 六、合同解除与终止

**协商解除：**双方协商一致的，可书面解除合同，需结清已发生的服务费用，乙方在 10 日内撤回全部外包人员。

### 单方解除：

甲方可单方解除的情形：乙方连续 2 个月未达标、擅自转包服务、未合规用工导致甲方损失超 5 万元；

乙方可单方解除的情形：甲方逾期付款超 30 日、未提供安全工作环境导致外包人员重大工伤。

**终止后义务：**合同终止后，乙方需向甲方移交外包人员的考勤记录、社保缴纳凭证等资料，甲方需配合乙方办理人员撤离手续，不得无故滞留外包人员。

## 七、其他条款（同前序合同，补充以下内容）

**岗位调整约定：**若甲方因业务变化需调整外包岗位或人数，需提前 15 日书面通知乙方，双方协商调整服务费标准后签订补充协议。

**争议解决：**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，优先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：江苏省海洋地质调查院

法定代表/授权代表人：

签订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乙方：江苏领航服务外包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/授权代表人：

签订日期：2026年1月7日